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3月15日（星期五）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4年3月11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粟武洪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长期价值的合理判断，为维护公司价值及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和投资信心，经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及业务发展前景，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条件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规定的相关条件：

- (1) 公司股票上市已满六个月；
- (2) 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违法行为；
- (3) 回购股份后，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和债务履行能力；
- (4) 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 (5)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条件。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3、回购股份的方式、价格区间

- (1) 拟回购股份的方式

本次回购股份拟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

- (2) 拟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

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6.67 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回购价格将综合回购实施期间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若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等除权除息事项，自公司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4、回购股份的种类、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资金总额

- (1) 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 (2) 回购股份的用途

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 (3) 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

不低于人民币 8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含）。

- (4) 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 8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16.67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479,9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3%；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 1,000 万元、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 16.67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总数约为 599,8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

回购期限届满时或回购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若在回购实施期限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等除权除息事项，自公司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5、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6、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①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②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票：

①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②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3) 公司不得在以下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申报：

①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②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③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7、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保证本次回购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回购公司股份过程中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制定具体实施回购方案，在回购实施期限内择机回购公司股份，包括但不限于实施的时间、价格、数量等；

（2）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依据市场条件、股价表现、公司实际情况等综合决定继续实施、调整实施、终止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办理与股份回购有关的其他事宜；

（3）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相关事项；

（4）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合约；

（5）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注册资本变更事宜；

（6）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回购股份所必需的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公司完成本次回购股份事项之日止。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尚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4年4月3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8）。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六日